

· 安全用药 ·

糜蛋白酶致过敏性休克 1例

陈伟 (浙江省衢州市中医医院, 衢州 324000)

患者, 女, 28岁。曾有“荨麻疹”史。因输卵管粘连肌注糜蛋白酶(上海生物化学制药厂生产), 隔日一次, 5mg/次, 肌注第十次后改为1次/d, 在肌注第十四针后(1991年3月24日), 当日即出现躯干部皮肤不规则红斑, 高出皮肤, 压之褪色伴搔痒。曾至某院就诊, 因有油漆接触史而疑诊为“油漆过敏性皮炎”, 给予口服扑尔敏片。翌日搔痒止, 皮疹也消褪。于2d后患者来本院继注糜蛋白酶针5mg, 约5min后即感头晕眼朦, 胸闷气急, 呕吐一次(非喷射性), 随之汗出四肢厥冷, 烦燥, 血压测不清, 脉搏不能触及, 当即给予注射肾上腺素和地塞半松针并输液吸氧, 约30min后测血压为9/6kPa, 脉搏为

130次/min, 加用阿拉明静滴, 曾一度出现心律失常, 室性早搏呈二联律, 给静注利多卡因复律。约经6h的综合抢救后血压平稳, 撤用升压药物血压维持在15/10kPa, 脉搏78次/min。头晕胸闷气急缓解, 肢体温和。

体会 糜蛋白酶系生物制剂, 本例过敏性反应可能与特异体质有关, 在患者肌注本品出现皮肤粘膜的变态反应时未加注意, 而被有“油漆接触史”所掩盖, 以致继续使用本品, 当变应原再次进入致敏机体时即出现消化系统、呼吸系统及循环系统等全身性变态反应而危及生命。故总结本例病史以便同道在使用糜蛋白酶时引起注意。